岳华环评[2022]08号

**关于****华容县强强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厂5万吨/年废塑料**

**破碎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华容县强强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厂：

你公司《关于申请办理华容县强强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厂5万吨/年废塑料破碎加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的报告》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华容县强强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厂拟投资150万元，租赁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章华镇华容大道东路009号岳阳同兴石材有限公司内部分闲置厂房和空地开展废塑料破碎加工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建筑面积3626平方米。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废旧塑料碎片49000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根据湖南道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华容县强强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厂5万吨/年废塑料破碎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内容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应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规范管理厂区雨水及污水管网。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区域雨水管网；项目破碎废水、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格栅+隔油池+沉砂池+调节池+气浮沉淀一体机+清水池）处理后和经预处理的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华容县桥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原料仓库、成品仓库、生产厂房、污水处理单元等区域的防渗工作，避免由于防渗层破损造成污染物下渗污染地下水。

2、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原料装卸搬运、投料及破碎粉尘通过喷淋降尘、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等措施，确保项目厂界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污水处理设施及时清理污泥污物、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等管理措施，确保项目厂界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3、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加强管理，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防治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http://www.mee.gov.cn/ywgz/fgbz/bz/bzwb/gthw/gtfwwrkzbz/202012/W020201218695845325455.pdf)》相关标准和规定要求，做好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工作，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产生、转运、处置管理台帐。项目栅渣和生活垃圾经分类妥善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分拣杂物、废标签经分类收集后统一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污泥经叠螺式污泥脱水机浓缩脱水，集中收集后，运至华容县鼎山无害化垃圾处理场安全填埋。隔油池产生的废油、废矿物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资质的公司安全处置。

5、环境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置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储备应急物资并组织演练，确保突发环境事件能够得到及时妥善处置。

6、总量控制指标：COD≤0.5t/a、氨氮≤0.1t/a。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四、建设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由岳阳市华容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8月3日